

东莞市投资促进局

市投资促进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 年度报告

2023 年，市投资促进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报告关于法治建设的学习宣传贯彻工作和《法治东莞建设规划（2021—2025 年）》《东莞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意见》《关于推进法治社会建设的实施意见》的落实工作，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强化法治宣传教育，将法治政府建设落实到招商工作的各环节。

一、2023 年法治建设工作情况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

积极通过党员活动日、组织生活会等党组织活动，深入开展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宪法、民法典、党章党规等活动，举办法治专题讲座进行营商环境与招商引资培训。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分别于今年 1 月、6 月集中学习了《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

《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和《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规定》等党章党规。6月19日，全体干部职工参加了由东莞华商律师事务所伍年华律师讲授的题为《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背景下的营商环境与招商引资》的讲座。10月23日—11月3日，局法治部门负责人参加了通过东莞市干部培训云课堂开展的2023年度习近平专题研讨培训班。

（二）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作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主要负责人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始终坚持把法治建设与招商工作紧密结合起来，把法治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制定2023年普法计划和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建立日常法治工作台账，做到法治建设与招商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国家基本法律、招商政策法规和党内法规列入党支部学习内容，发挥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示范作用；督促干部职工通过省学法考试系统、干部培训网络学院进行法律法规学习，确保每位干部职工完成不少于40课时的学法任务，切实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三）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1.完善重大重要决策程序。严格执行局党组会议、局务会议等制度，对重点工作任务进行集体研究决策后予以实施。今年共召开党组会议53次，讨论议题159个；召开局务会议38

次，讨论议题 65 个；召开局两重会 40 次，研究议题 126 项，保障各级议事机制及时对重点工作、重大事项、重要项目等议题开展研究。

2.加强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管理。全面正确履行部门职能，依法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2023 年以来，牵头制定项目引荐人奖励、国际商务区招商引资项目准入、M0 项目开发主体准入、M0 项目入驻企业审查工作指引、项目经济效益审查补充通知、重特大项目奖励补充通知、项目代办服务实施办法、新型产业用地（M0）项目履约监管工作指引等 8 份政策文件。在文件起草制定过程中，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做好文件的修订、出台工作，广泛听取相关部门、专家、企业的意见，进行充分调研论证，严格做好文件合法性审查，履行法制审查、集体讨论等程序，确保文件出台的科学性、民主性，进一步提高文件的权威和实际执行效果。

3.积极发挥法律顾问作用。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广东法制盛邦（东莞）律师事务所、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开展法律顾问服务，有力提升了依法决策、依法行政和依法管理水平。今年法律顾问现场参与活动共 17 次，审查各类合同 88 份，法律咨询 44 次，出具法律文书 23 份。

4.主动依法依规公开信息。今年市投资促进局政府（门户）网站共发布 89 篇稿件，浏览总次数 11 万人次；通过“投资东莞”

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685 篇，总浏览人数 41 万人次；视频号发布信息 107 条，阅读量约 258 万人次。严格按照信息公开条例和《东莞市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的要求，按程序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对未能公开的，主动做好解释，妥善答复申请人。市投资促进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 1 宗。对收到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均按规定认真办理，主动与申请人沟通，同时，在“投资东莞”微信公众号设置互动交流端口，加强与市民互动交流，及时回应公众关切问题。

5.强化行政行为监督。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上级部门监督、司法监督。认真执行向本级人大及常委会报告工作制度、接受询问和质询制度，认真接受政协民主监督。今年以来，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51 份，并全部按时办结。

6.增强矛盾纠纷化解能力。积极做好信访事项办理工作。2023 年以来通过 12345、企业直通车等渠道共收到并办结工单 18 件，办结率为 100%，满意率为 100%，有效提升了信访群众满意度。

7.构建“大招商”协同机制。出台《关于坚持制造业当家 构建“大招商”格局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制定四个方面 20 项工作措施，构建“35+35”（即 35 个镇街（园区）、35 个市直部门和市属国企）的“大招商、招大商”工作格局，形成“招商年”工作行动指南。提级扩容市招商引资工作领导

小组，实行党政主要领导“双组长”制，强化“管行业就要管产业、管产业就要管招商”的理念，将30个市直产业和行业主管部门纳入成员单位，组建工作专班常态化开展招商统筹协调工作。科学调整下半年考核指标，围绕协议固投、实际固投、项目落地等方面，下达镇街（园区）考核任务。

二、2024年工作计划

市投资促进局在法治建设工作方面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一是普法宣传力度还有待加强，目前我局普法宣传主要途径是通过公众号、视频号等进行线上解读，线上线下结合还不够紧密，宣传形式还不够丰富。特别是由于我局职能为招商引资，日常工作中更多的是与企业家和商协会打交道，更加容易忽视对广大人民群众的普法宣传工作；二是规范性文件审核有待加强，我局正在根据要求申请公职律师，但目前仍未配备，专业人员配备有所欠缺；三是法制教育培训形式较为单一，力度稍有不足。我局法制教育大多采用邀请老师讲课的形势开展，虽然内容丰富但是较难被全体干部职工接受吸收，效果可能难以达到预期。下来市投资促进局将继续大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针对存在问题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加强法治建设统筹谋划，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建立常态化学习交流机制，依托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

党组会“第一议题”等制度，制定全年学习计划，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学习重点内容，全面准确深入解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时代背景、历史贡献、理论特色、实践要求。学深悟透做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和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工作会议的各项重大决策部署精神，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进一步提高全局干部职工运用法治思维与法治方式能力。开展法律法规专题培训等活动，激发广大干部职工学法用法热情，将法治教育融入各项业务工作全过程，不断提高全体干部职工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全力推进我局法治建设再上新台阶、取得新成效。

（二）加强监督检查，持续推进依法行政。继续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全面审查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合理性。落实规范性文件的定期清理制度，保证文件的严肃性。进一步加强理论学习，不断提升依法行政工作水平，全力以赴推动招商依法行政工作向纵深发展。

（三）推进职能优化协同高效，实现高质量产业招商。围绕我局职能工作和明年工作目标，研究出台“大招商”2.0工作方案，进一步构建“大招商”新格局。推进组团招商、推进驻点招商、机构招商、展会招商、“飞地”招商、市场化招商，健全项目发现机制。通过强化重点龙头企业“以商引商”，打造“深圳晶圆制造+东莞全产业链配套”生态，推动12000亩

挂榜招商地块加快招引项目，推进高质量外资招商、国际商务区招商等多种形式，抓实重点领域招商。探索厂房代建与先租后售机制、工业用地二级市场股权交易管理、百万低成本产业空间大招商，深化政策机制改革。通过实施投资东莞全球推广行动、推动项目加快落地建设、优化招商引资考核考评、打造学习型招商队伍等方式，给予“大招商”强有力的支撑，推动“大招商”走深走实

特此报告。

东莞市投资促进局

2024年1月30日